

证券代码：300759

证券简称：康龙化成

公告编号：2026-021

## 康龙化成（北京）新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康龙化成（北京）新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6年4月28日在公司办公室以现场会议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其中，李家庆先生、万璇女士、李丽华女士及曾劲峰教授以通讯方式参会。本次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于2026年4月14日以邮件形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其中，委托出席的董事人数1名）。Boliang Lou 博士因工作原因未能亲自出席本次会议，并授权委托郑北女士代为表决。经全体董事共同推举，本次会议由公司执行董事楼小强先生主持，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康龙化成（北京）新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审议并以记名投票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 1、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同意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并批准对外披露。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

《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以及披露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披露易(<http://www.hkexnews.hk>)的《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议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 **2、审议通过《关于调整董事会成员人数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公司拟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实际情况和经营发展需要，为进一步优化公司治理结构，提高董事会的运作效率，公司拟在董事会换届选举时将第四届董事会组成人数由9名调整为8名，其中执行董事3名，职工代表董事1名，非执行董事1名，独立非执行董事3名。鉴于上述原因，公司将对《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调整董事会成员人数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及《公司章程(2026年4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四届董事会执行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拟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经有权提名的股东 Pharmaron Holdings Limited、楼小强先生、北海多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提名及提名委员会审核，Boliang Lou 博士、楼小强先生、郑北女士具备担任上市公司执行董事的任职资格，董事会同意 Boliang Lou 博士、楼小强先生、郑北女士作为执行董事候选人提交公司股东会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执行董事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具体内容及上述候选人简历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并采取累积投票制进行投票选举。

####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拟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经有权提名的股东深圳市信中康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提名及提名委员会审核，万璇女士具备担任上市公司非执行董事的任职资格，董事会同意万璇女士作为非执行董事候选人提交公司股东会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具体内容及上述候选人简历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拟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及建议，董事会同意提名李丽华女士、曾劲峰（King Fung Tsang）教授、沈蓉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候选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任期三年（独立非执行董事连任时间不得超过六年），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具体内容及上述候选人简历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上述独立非执行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提交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经审核无异议后提交股东会审议，并采取累积投票制进行投票选举。

### 三、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 3、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4、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康龙化成（北京）新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9日